

## 北維州中華基督教會 成人主日學 約伯記 第四課 別在傷口上灑鹽 伯 2: 11-13, 4: 1-5

以利法的神學概念包括：善有善報、惡有惡報的報應觀，苦難是出於上帝的管教，他認為約伯犯口舌之罪，給約伯加上莫須有的罪，使約伯大篇幅回應反駁。因此要留心輔導時的「六不」和「五要」，會更懂得如何與在苦難中的朋友相處。

第二章在約伯健康不見、三個朋友一出現的時候，就七天七夜陪了約伯，但是卻不說話，實際上受苦的人、受震驚的人，這時候要陪他、要做「危機處理」，而不是像這三個朋友完全不幫助他，這七天七夜不說不話，因此讓約伯更火大，才有第三章哀歌、才有第四章車輪戰

第一個出現的就是以利法，以利法是他們當中年紀最大的，他來的動機是要安慰他的老朋友…（以利法跟約伯三次對話，第一次 4章-5章，第二次15章，第三次 22章），四到五章第一次出現時，一個重點 - (5:17-19)

- 以利法一邊安慰：如果沒有得罪，放心、安啦，上帝所懲治的人是有福的
- 一邊在搜尋：你有什麼東西得罪上帝 …

以利法自認有 “我有屬靈經驗…” (4:12-17)，  
從以利法三次車輪戰，他有幾個神學概念…

1. 善有善報、惡有惡報 (4:8-9)
2. 苦難是出於上帝的管教 (5:17)
3. 提醒約伯你犯口舌之罪 (15:6)
4. 惡人必遭現世報 (15:32)
5. 給約伯戴上莫須有的罪 (22:6,7,9)

約伯六到七章的痛苦，是因為以利法第四、五兩章(4:2-4)給他戴帽子，雖然是安慰，可是卻已經有先見。約伯真苦啊！因此約伯也講兩章 第六、七章，回應分成七段：

1. 我怎麼能忍受這麼大的苦啊！(6:1-7)
2. 我何時死去？(6:8-13)
3. 你們真令我失望，想喝水沒有水，像溪水乾涸的河道 (6:14-21)
4. 我所要的不多，你們說說看 - 我有哪個地方犯了罪？(6:22-27)
5. 請指出我的錯，我決不會當面說謊，請你們轉意、不要不公 (6:28-30)
6. 何不放我一馬，其實把焦點轉向上帝 … (7:1-10)
7. 何苦折磨我這個人 … 為何不赦免我的過犯…何苦這麼折磨我 (7:11-21)

從以利法第一次說話，  
找到輔導的原則「六不」：

1. 不是說教的時候，不要說大道理，不是勸他，不是進入IQ、是進入EQ
2. 不是責備犯了什麼錯，你是輔導者、不是訓導者

3. 不是定罪的時候
4. 不是警告的時候
5. 不是批評諷刺的時候，諷刺他
6. 不是宣告上帝馬上能醫治的時候（放心、安啦，上帝一定會讓你好）

輔導的原則「五要」：

1. 要有實際行動，帶他去療傷
2. 要說合宜的安慰話，從安慰先下手
3. 要有同理心，他很可憐，你瞭解的時候，他才能夠更多的走出來
4. 要真誠跟相愛，確實要愛他，不要遠遠地怕，怕你就是一個罪人
5. 要成為苦水杯，與喜樂的同樂、哀哭的跟他一起哭，他很可憐、需要你陪他  
求主幫助教會成為屬靈醫院，不要在傷口上灑鹽。

問題討論：

- 1) 在第二章11-13節中何以三個朋友七天七夜不說話，你怎麼看這事？
- 2) 以利法的言詞（4:3-5; 5:3-7, 24-25）中，有那些見解是正確的？為什麼不能幫助或安慰約伯呢？對今日我們從事輔導工作有何提醒？  
有屬靈經驗 / 有屬世經驗
- 3) 從以利法三次車輪戰中，有幾個神學概念？
- 4) 約伯也講兩章，在第六、七章中回應以利法，可分成那幾段？  
雖然是安慰，可是卻已經有先見
- 5) 以利法第一次說話中，吳教受談到的輔導原則「六不」和「五要」是什麼？可否分享你的經驗。